

主编 / 蔡来兴 朱正圻 晏小宝

德意志 联邦共和国 宏观经济 管理



DEYIZHI
LIANBANG
GONGHEGUO
HONGGUAN
JINGJI
GUANLI

上海翻译出版公司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宏观经济管理

蔡来兴 朱正圻 晏小宝 主编

上海翻译出版公司

(上海复兴中路 597 号)

邮政编码 200020

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南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8.5 字数 225,000

1991年 5 月第 1 版 1991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500

ISBN7-80514-662-4/F·94 定价 7.3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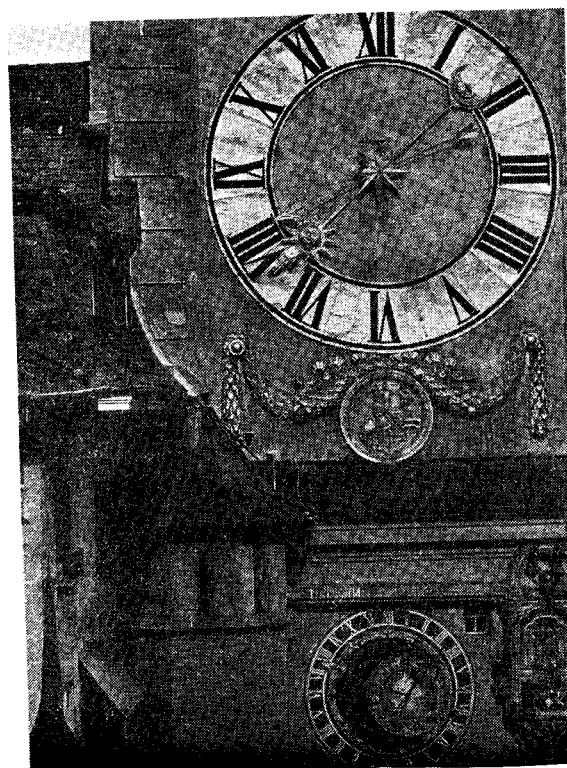
内 容 提 要

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联邦德国经过一系列变革、调整，建立了适合其国情的“社会市场经济”体制及一整套宏观管理办法，从而长期保持比较稳定、均衡的发展，其经济总体实力居世界前列。

本书详尽介绍了联邦德国的宏观经济调控机制、产业结构调整、财政税收体制、社会福利网络、外贸政策、经济立法、行业管理等方面的基本做法，并对其利弊得失作了深入剖析。同时，该书附有联邦德国40年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最新统计数据，因而具有较强的系统性、知识性、可读性和重要的借鉴意义，是一本当前国内介绍联邦德国经济书籍中较有学术价值的著作，可供经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高校师生与企业管理者阅读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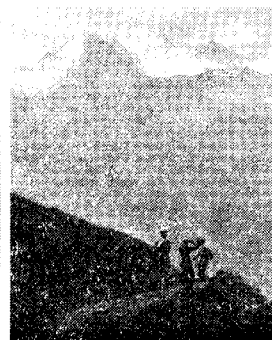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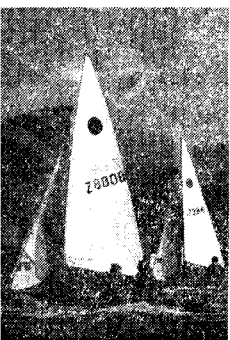
代表团全体人员和瑞士有关陪同人员合影留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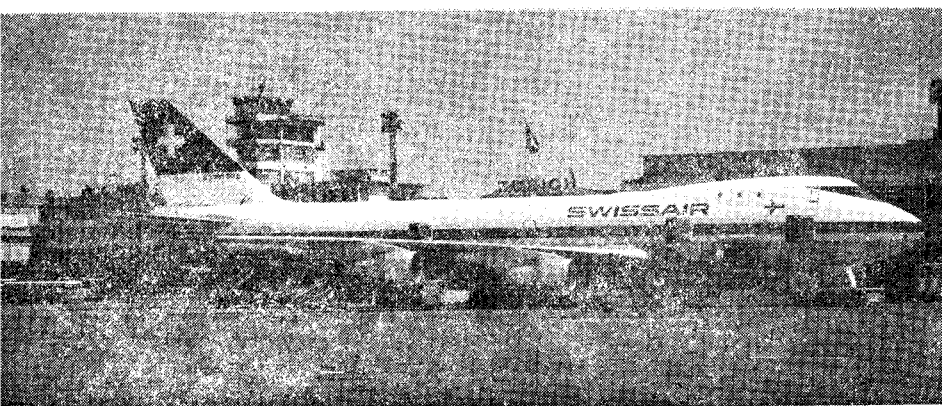
瑞士钟表一瞥



代表团和瑞士方面签定合作意向书



秀丽的瑞士风光



发达的瑞士航空事业



前 言

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经过一系列变革、调整，建立了适合其国情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及一整套宏观管理办法，使遭到严重破坏的经济得以迅速恢复，并长期保持比较稳定、均衡的发展。目前，联邦德国的经济总体实力居世界第四位，对外贸易额居世界第二位，外汇储备居世界第一位，成为西方世界通货膨胀率最低的国家之一，马克成为最坚挺的货币之一。

具有鲜明特色的联邦德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引起了越来越多国家的专家、学者的关注。进入80年代以后，联邦德国宏观经济管理的理论和实践，也开始引起我国经济管理部门、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的重视。国家计委同联邦德国有关部门建立了合作关系，先后邀请联邦德国经济专家咨询委员会主席施奈德教授等学者、专家来华讲学，并多次组团到联邦德国进行实地考察。

1985年4月，联邦德国艾伯特基金会在上海设立了办事处。从此，上海和联邦德国有关方面的学术交流和合作日益密切。如1985年在上海举办了中德“市场机制与宏观控制”国际研讨会；1986年在上海举办了两期“宏观经济管理讲习班”，德方派了专家来沪讲学，双方专家进行了深入地对口交流和探讨，同年上海又派遣“宏观经济管理考察团”赴德进行实地考察；1987年举办了“上海金融中心问题研讨会”；1989年至1990年，中德双方举办“增强上海国际竞争力”系列研讨会。通过双方多渠道、多形式

的相互交流，加深了相互了解，密切了相互合作。

《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为了从根本上改革束缚生产力发展的经济体制，必须认真总结我国的历史经验，认真研究我国经济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要求，同时必须吸收和借鉴当今世界各国包括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一切反映现代化生产规律的先进管理方法。”我们认为，深入地研究和探讨联邦德国市场经济的理论及其实践，对加强和改善我国宏观经济管理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这本新出版的《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宏观经济管理》，是由上海市一批专家、学者经过长时间的共同研讨、准备，集体撰写的一部学术著作。在撰写过程中，本书作者们根据已掌握的材料，围绕联邦德国宏观经济管理的几个主要侧面作了详尽和深入地探讨，并附有全面介绍联邦德国40年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最新统计数据，尽可能使之具有较强的系统性、知识性和可读性，成为当前国内介绍联邦德国经济书籍中较有学术价值的著作，为从事联邦德国经济研究、教学的理论工作者、教师和大学生以及经济管理部门的实际工作者参考。需要指出的是，本书的定稿系在1990年7月，同年10月两个德国已经实现了统一，文中涉及的内容尽管只是原联邦德国部分，但统一后的德国宏观经济管理体系不变，在原先的民主德国部分亦已实行了同一体制，因此，本书所述及的有关材料仍然具有现实意义。

联邦德国艾伯特基金会的葛礼慕博士、冯肯博士对本专著的出版提供了多方面的帮助，联邦德国一些知名学者、专家也为本书提供了许多重要观点和宝贵意见，在此一并表示由衷感谢。

蔡来兴

1990年11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联邦德国的“社会市场经济”.....	[1]
第一节 “社会市场经济”的理论基础和实质内容	[1]
第二节 “社会市场经济”的发展过程	[11]
第三节 “社会市场经济”的主要特点	[16]
第四节 “社会市场经济”存在的主要问题	[25]
第二章 联邦德国的金融与货币	[29]
第一节 联邦德国的银行	[29]
第二节 联邦德国的证券市场	[36]
第三节 联邦德国的货币政策及其传导机制	[41]
第三章 联邦德国的财政体制和改革	[61]
第一节 联邦德国的财政体制	[61]
第二节 联邦德国的财政收支及其平衡	[66]
第三节 联邦德国财政政策的目标、任务及其实现 ...	[75]
第四节 联邦德国财政政策的发展阶段和实施效果 ...	[79]
第四章 联邦德国的外贸体制和政策	[87]
第一节 联邦德国的外贸体制及其形成过程	[87]

第二节	联邦德国政府的外贸政策及其作用	[90]
第三节	联邦德国对外贸易的发展	[98]
第五章	联邦德国的社会保障	[106]
第一节	联邦德国社会保障制度的发展	[106]
第二节	联邦德国社会保障的内涵	[109]
第三节	联邦德国社会保障的政策措施	[119]
第四节	联邦德国社会保障的问题及其对策	[122]
第六章	联邦德国宏观经济决策的过程、机构及咨询	[127]
第一节	联邦德国重大经济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	[127]
第二节	联邦德国宏观经济决策的机构及过程	[128]
第三节	联邦德国的科学咨询	[136]
第七章	联邦德国的行业协会组织	[142]
第一节	联邦德国行业协会的组织状况	[143]
第二节	联邦德国行业协会的职能	[146]
第三节	联邦德国行业协会在国家宏观决策中的作 用	[151]
第四节	联邦德国行业协会的局限与不足	[154]
第八章	联邦德国的经济立法	[157]
第一节	联邦德国经济法产生的背景和概念	[157]
第二节	战后联邦德国的经济立法	[159]
第三节	联邦德国的经济法体系	[165]
第四节	联邦德国经济法的调整方法	[176]
第五节	联邦德国经济法的特点	[177]
第九章	联邦德国的公共企业	[180]
第一节	联邦德国公共企业的定义、历史和类型	[180]

第二节	联邦德国公共企业的任务和对宏观经济的 调控作用	[182]
第三节	国家对公共企业的控制	[186]
第四节	联邦德国公共企业的问题和对策	[188]
第十章	联邦德国的产业结构与产业政策	[191]
第一节	联邦德国各产业部门结构的变化及其原因 ...	[191]
第二节	联邦德国农业结构的变化及有关政策措施 ...	[198]
第三节	联邦德国工业结构的变化及有关政策措施 ...	[205]
第四节	联邦德国第三产业结构变化、发展趋势及 其政策	[214]
附录	联邦德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	[221]
后记		[258]

第一章 联邦德国的“社会市场经济”

战后资本主义经济发展史上,联邦德国经济的发展引人注目。从 1950 ~ 1981 年,国民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5.2%,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超过 1 万美元;1953 ~ 1982 年,消费物价指数年均增长率为 3.4%;外汇储备在 30 年内增加 30 倍,长期保持了经济的稳定、均衡发展。究其原因是多方面的,但是特别值得指出的是,一整套独特的行之有效的宏观经济管理体系和其赖以稳定运行的理论基础——“社会市场经济”理论是联邦德国经济稳定、均衡发展的重要原因。

第一节 “社会市场经济”的 理论基础和实质内容

一、二次大战结束时德国政治、社会和经济现实

德国著名学者古斯塔夫·斯托佩(G. Stolper)在其所著的《德意志现实》一书中对二次大战后的德国作了生动的描述。他写道:“战败的德国是一个生命伤残、理智扭曲、道德沦丧的国家。在这样一个国家里,缺乏最基本的食品、原材料,缺乏完善的交通体系和有效流通的货币。作为一个民族,其社会构造由于大批逃亡和对犹太人的驱赶而支离破碎。在这个国家里,到处都是饥饿和恐惧,一切希望和信心都已丧失……。”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德国经受了其历史上最大的失败：绝大多数城市成为废墟，1/4 的住房被摧毁或严重损坏，经济和交通陷于全面停顿状态；100 万军人成为战俘，全国当时有 100 万无家可归者，另外还有 100 万逃亡的难民。德国似乎已经毫无前途。

战后的德国处于美、苏、英、法四国军事占领之下。其中，西方三国占据着德国的西部，即以后的联邦德国；苏联占据着德国的东部，即以后的民主德国。在最初的阶段，在四国占领区内采取的主要是政治、军事和经济监管及惩罚性的强硬政策，旨在彻底摧毁法西斯德国政治、军事和经济基础。根据 1945 年 7 月 30 日美、英、苏三国波茨坦会议决议，在德国实行全面的非军事化，取消所有的武装力量，摧毁全部的战争潜力，取缔希特勒的国家社会主义党，经济实行分权化和政治上的多样化。与此同时，德国未遭战争损坏的工业基础设施被拆除，许多重要的军工和机械产品被禁止生产。西方盟国在其占领区内对食品、短缺消费品和基础原材料实行定量供应，对价格、工资、进出口贸易及外汇均实行统一管理。在占领当局看来，德国的中央政府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是不可能建立的，原有的一些德国中央管理机构，主要是协助占领当局做些辅助性工作。

当时，在西部占领区内，公众对未来德国的发展，特别是实行怎样一种经济制度展开了大讨论。德国社会民主党 (SPD) 主张未来德国经济制度应是一种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其特点是计划调控和公共经济构造，对大型公共企事业实行国有化。德国基督教民主联盟 (CDU) 认为，在相当长时期内对重要经济领域实行计划和调控是十分必要的。他们建议对矿山和钢铁工业实行国有化。德国工会联合会 (DGB) 则要求所有的基础工业、银行和保险机构都应划归公共财产，也有人则主张搞西方美国式的自由经济。经过激烈的争论，德国新自由主义代表人物路德维希·艾哈德 (Ludwig Erhard) 主张的“社会市场经济”模式占了主导地位。

新的经济制度实施，在政治上的前提乃是西方占领区当局政策的转变。当时严峻的现实，特别是 1946 年出现的东西方对抗，

使得西方盟国，特别是美国的政策发生了重大变化。他们认为，欧洲今后的发展离不开德国的恢复与发展。西方三国对未来德国经济及其社会制度达成了一致：议会民主、市场经济、自由、法制、尊重人权、私有制和私人经济构造。看法的改变还直接促使了西方占领区内经济的联合，成立了“联占区”经济委员会，艾哈德任该委员会主任。与此同时，盟国对其占领区内的工业生产限制也有了部分的松动或解除，停止了对占领区内的工业和其他基础设施的拆除。一个对德国经济振兴至为重要的政策措施乃是将西部占领区列入美国欧洲复兴计划(即所谓的“马歇尔计划”)。紧接着，占领区当局又开始将相当一部分管理权移交给德方。

实施新的经济制度的重要经济前提是 1948 年 6 月 20 日所实行的货币改革和自由浮动价格制度。艾哈德直接参与并领导了这次改革，同时，他还抓了其余方面的改革，建立和健全了一系列新的经济法规和制度，使货币改革的成果扩展成全面的经济改革。

二、“社会市场经济”的理论基础

在德国经济学家们看来，“社会市场经济”是现代社会经济制度中的一个“较为理想”的模式，其渊源尽管可以追溯到亚当·斯密。但是，从传统的自由经济并没有直接的道路导向“社会市场经济”模式。事实上，真正意义上的“社会市场经济”设想起源于 30 年代。

概括起来，早期“社会市场经济”主要有两种学派：

一是所谓的“弗赖堡学派”。该学派代表人物是德国经济学家瓦尔特·欧肯(Walter Eucken)、莱奥哈尔特·米克施(Leonhard Miksch)、德国经济记者弗兰茨·伯姆(Franz Böhm)以及汉斯-格罗斯曼·德特(Hans Grossmann Dörth)。1937 年伯姆、欧肯和格罗斯曼·德特出版了著名的《经济制度》一书。同年，米克施也出版了《竞争的任务和竞争制度的基本原则》。他们主张实行一种国家有所调节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即尽可能地让市场力量来自行调节全国的经济活动，同时，在不得已的情况下由政府进

行必要的干预。他们强调了“自由”、“竞争”等基本原则。

二是“新自由主义学派”。该学派代表人物为德国新自由主义经济学家亚历山大·吕斯托(Alexander Rüstow)和威廉·勒普克(Wilhelm Röpke)。它是 20 世纪 30 年代以后逐步发展起来的一个重要资产阶级经济学流派。早在 1932 年, 吕斯托就对“新自由主义”原则做了表述。他主张国家应尽可能地从一般经济利益集团中超脱出来, 去创造一个经济和社会目标导向型的市场经济制度。他认为, 政府对经济的干预政策有弊无益, 并且这种干预是对“自由”、“竞争”原则的“最大挑战”。与吕斯托一样, 勒普克在 1942 年出版的《当前的社会危机》一书中阐述了社会市场经济制度核心乃是“自由”、“竞争”。国家的经济政策、经济立法都应围绕上述核心进行, 任何背离这个宗旨的行为都是不允许或被认为会给整个社会带来危害的。

上述两种学派的共同见识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所进行的各种经济政策尝试和国家干预, 既不能保证经济的稳定、协调发展, 也制止不了政治上的危机。这一见识在当时成为人们探索一个新的经济制度的起因。

在探讨“社会市场经济”理论基础时, 我们不能不提到欧肯及其学说所起的作用。欧肯是德国著名的经济学家和“弗赖堡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 也是“社会市场经济”理论的奠基人。他创立了所谓“理论经济模型”。一是“自由市场经济”, 一是“集中管理经济”。前者由市场价格机制调节, 后者则由政府通过中央计划和行政命令进行管理。欧肯剖析了集中管理经济的弊端是中央当局无法得到其社会成员需求的可靠数据, 因而计划不周, 供给与需求相悖。欧肯深入分析了交换经济的某些显著特点, 如强调价格是加强经济管理、反映经济状况、从事经济计划的工具。他一再强调市场的重要性, 认为它是供求双方的结合和商品交易的场所。欧肯指出, 供给与需求各有五种类型, 即竞争、部分寡占、寡占、部分垄断、垄断, 从而交织构成 25 种形式的市场。但极端的形式只有两种, 即垄断与竞争。而在市场竞争的过程中会形成

各种各样的垄断，不仅有买方垄断，也有卖方垄断。只有抑制垄断、鼓励竞争，经济才能发展。因而，在交换经济中国家的适当干预是必要的。

欧肯确认在自由市场经济中，任何生产管理或分配方面的错误判断均会通过市场的价格变化产生反响；在集中管理经济中，同样的错误不会由价格变化反映出来而会被掩盖，从而引起资源的错误配置。因之，欧肯极为推崇自由竞争，认为建立和维护经济中的竞争形式即可保证最大的福利；而垄断窒息了个人的创造精神，妨碍竞争，政府的职责就在于限制垄断并削弱卡特尔的势力。

欧肯的经济理论以货币稳定为基础，他认为通货膨胀会破坏价格制度及个人选择自由，主张维护通货稳定以利于市场调节机制的正常发挥。欧肯说道：“使货币政策（通货稳定政策）在经济政策范围内占有特殊地位，这是一个原则。……通过稳定币值，就可以在经济过程中使用所需要的调节手段。”

欧肯也反对自由放任，主张政府的适度干预。他认为纯粹的自由竞争只是古典学派的一种理论，与经济现实相去甚远，自由放任也会导致垄断，况且自由的经济制度必然有周期性的波动，必须由国家机构来反垄断、反周期性波动。收入方面的不平等可能会影响竞争，必须靠政府的分配政策予以调节。但欧肯着重强调，国家应避免任意的飞扬跋扈的干预，以防挫伤私营企业的经营积极性。

欧肯以竞争为核心推动经济发展的主张以及政府适当干预以维护竞争秩序的观点，为“社会市场经济”奠定了理论基础。

三、路德维希·艾哈德及其“社会市场经济”的实质内容

艾哈德是战后德国最享有盛名的新自由主义经济的代表人物，他长期领导联邦德国经济事务，是现行“社会市场经济”模式的真正创始人和主要领导者，他为“社会市场经济”制度建立与实施付出了巨大的心血，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艾哈德的“社会市场经济”与早期新自由主义者们的设想相比，要更为现实，并特别注重社会政策目标的实现。在他看来，新的“社会市场经济”既不是国家完全不加以干预的自由经济，也不是中央高度集权的社会主义经济，而是介于两者之间的所谓“经济人道主义的第三条道路。”新的“社会市场经济”被认为是一个综合体，一方面通过法制国家保障经济自由，另一方面通过社会福利国家保障社会公平和安全。根据艾哈德的设想，“社会市场经济”实质是一种以自由竞争为基础，国家进行适当调节，并以社会安全为保障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以通俗的公式表示，即为“市场经济+总体调节+社会保障”。

竞争是“社会市场经济”的核心。艾哈德认为，“社会市场经济”作为“自由市场经济”中的“理想模型”，离不开自由的市场价格，而“自由价格”又以“自由竞争”为动力；只有竞争，才能活跃市场，防止经济呆滞，提高劳动生产率。生产率的提高一方面必然使物价下跌，导致实际收入增加，消费者受益；另一方面也降低成本，提高产品的国际竞争力，使生产者受益。总之，竞争是经济发展的保证，是通往繁荣的必由之路。只有竞争，才能保证经济体系协调地顺利地进行。凡是没有竞争的地方，也就没有进步。正如艾哈德在《德国的报告》(Germany Report)一书中所言：“只有当经济处于竞争状态的时候，它才能刺激经济的进步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才能使消费者从价格的降低和质量中得到好处。”

艾哈德所说的“竞争”，其内涵有两层：一是国内市场的自由竞争；二是国际市场的竞争。后者又有双重含义：外贸自由化（初级形态）；经济一体化（高级形态）。

为了鼓励国内市场竞争，艾哈德竭力反对垄断。因为垄断是自由竞争的对立物，为社会市场经济所不容。艾哈德认为，垄断组织通常有三种形式：一是独立的公司通过法律或合同形式联合起来，消除彼此之间的矛盾和摩擦；二是大公司通过控股公司的形式掌握广大中小企业；三是独家经营的大公司在市场上占据垄

断地位。针对上述三种方式的垄断，艾哈德提出下述三种反对垄断组织的办法：一是政府应尽可能保持各企业之间的竞争，防止垄断的产生；二是在垄断已经出现，市场竞争已经不完全时，防止垄断势力滥用权力；三是建立专门的政府机构对市场进行监督。如联邦德国建立为数众多的卡特尔局，专司反垄断。

关于外贸自由竞争，艾哈德在其著作中反复强调国内竞争与国际竞争的不可分割性，抨击贸易保护主义，反对将外贸作为“国家的政策工具”，大声呼吁要“竭尽全力”地防止“全部外贸决策权转移到外交官手中”（《来自竞争的繁荣》第200～201页）。他再三强调要把战后初期尚未完全康复、相对弱小于美英等国的联邦德国经济投入国际市场竞争。在贸易自由化方面，艾哈德主要采取如下步骤：放宽限额，降低关税，货币自由兑换，简化行政手续等；这一切集中体现在1961年联邦政府颁布的《对外贸易法》之中。就货币自由兑换而言，主张拆除“英镑区”、“美元区”、“法郎区”之间的障碍，不问货币地区，实行自由兑换，规定无论德国的公民或外国居民，都可以自由兑换马克。就降低关税而论，联邦德国多次双边、多边或单方面降低关税。如1955年降低了700多种进口商品的关税；1956年规定工业品的关税不得超过产值的21%；1957年工业产品的总税率降低2.5%；1959年将大部分工业产品的关税率降低到产品价值的10%左右；1963年艾哈德宣称，在他任经济部长期间，已将所有工业品的关税率降低了45%（路德维希·艾哈德：《成功的经济学》，伦敦1963年版，第410页）；1968年，西欧经济共同体成员国的工业品关税完全取消，且采取一致的对外税率（平均10.7%）。

关于经济一体化，艾哈德主张全球性的“经济自由化”，在此之前，先在欧洲实行经济一体化。他为欧洲经济共同体的诞生奠定了理论基础，并采取了一些实际步骤。早在1956年，艾哈德就指出，一体化的重点是商品、劳务、资本的自由流通，而不要忙于建立超国家的行政规章或办事机构，反对拉平一切经济条件的“一致化”。1957年《欧洲经济共同体条约》及《欧洲原子能联营条